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226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 X311 道路改移工程立项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潼南区 X311 道路改移工程立项的函》（潼水集团〔2020〕3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 2020 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 X311 道路改移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54-01-123885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双江镇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代正旭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，张勇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该项目起于国道 G246，止于在建双江航电枢纽场内 3#道路，线路总长约 1.45 公里。设计速度 30 公里/小时，双向二车道，路基宽度 8.5 米，路面宽度 7 米，路面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，包含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及附属工程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180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中铁十七局还建道路资金 200 万元和双江航电枢纽移民安置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4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5 月 12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5 月 12 日印发
